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 2021-044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当前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实际情况及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更新，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预案予以调整，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包括：

章节内容	修订内容
特别提示	本次发行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补充民营医院及床位数相关数据 2、补充妇幼保健行业政策
五、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补充同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修订养和实业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六、本次发行方案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1、已履行的批准程序 2、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一、养和实业	1、发行对象之一名称由养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养和实业有限公司，修订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 2、补充同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修订养和实业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3、更新 2020 年度简要财务会计报表数据
二、林弘远	更新林弘远控制的核心企业、关联企业情况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更新行业发展主要机遇及相关最新行业政策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更新涉及的审批、备案事项
二、公司 2018-2020 年现金分红情况及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	更新最近三年利润分红情况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更新 2020 年度泰州人员储备及技术储备情况

本次修订的具体内容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 2021-045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规定的要求，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制定了具体的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00 万元（含本数），发行数量不超过 94,191,522 股（含本数）。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有一定幅度增加。现就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每股收益的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一）主要假设

1、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于 2021 年 12 月底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本次发行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2、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94,191,522 股，该发行股票数量仅为估计，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准。

3、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4、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等的影响。

5、未考虑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数之外的其他因素对股本的影响。

6、公司 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936.9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1,227.28 万元。假设公司 2021 年与 2020 年业绩持平（此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主要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21 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

（二）对公司主要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的前提下，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未考虑本次发行	考虑本次发行
期末总股本（万股）	32,259.25	32,259.25	41,678.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7,936.93	-17,936.93	-17,936.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1,227.28	-21,227.28	-21,227.28
期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148,903.63	130,611.86	130,611.86
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130,611.86	112,674.93	172,674.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6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6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66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66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3	-14.75	-11.83

注：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有关规定进行计算。

从上述测算可以看出，由于公司 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在假设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仍然为负的条件下，本次发行不会使公司的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较发行前出现下降。

二、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将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体现经营效益需一定的时间，如果公司净利润在募投项目建设期内未能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在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仍可能出现当期为负的情形，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

同时，在测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过程中，公司对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非公司的盈利预测，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详见本预案中“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之“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公司现有泰州医院的二期工程，泰州妇产医院是二级甲等专科医院，集“医疗、保健、科研、教学”为一体，设有包括妇科、产科、儿科、不孕不育科、宫颈专科、内、外科、产后康复科、新生儿重症监护室以及检验、病理、超声、放射等 20 余个医疗医技科室。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有利于公司巩固泰州医院在泰州地区的市场地位，提升品牌影响力，进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整体盈利水平，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二）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为泰州市妇女儿童医院有限公司医院二期建设项目，目前公司泰州医院为二级甲等专科医院，截至本预案公告日，泰州医院及其下属公司共有专职医师 88 名，由院内统一管理，级别情况如下：

科室	主任医师	副主任医师	主治医师	执业医师	执业医师助理
人数	9	21	34	12	12

泰州医院另有院外专家 11 人，选择标准为在妇产领域有丰富诊疗经验的主任医师。目前，泰州医院已形成科学的公司治理架构和精益高效的管理模式，拥有一支经验丰富且实干型的经营管理团队，在发展过程中，根据行业变动情况，持续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陆续引进和储备了一批行业内的优秀人才，能够充分胜任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要求。

2、技术储备

泰州医院已与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江苏省人民医院、东南大学附属中大医院、苏州儿童医院等省内外知名三甲医院建立专家会诊平台，10 多位专家定期来院讲学、查房、会诊、指导手术，提升了医院的整体医疗水平，极大地方便了患者，使患者在家门口就能接受到权威专家的亲诊。2018 年泰州医院聘请了江苏省人民医院妇产科主任孙丽洲教授担任名誉院长，并设立孙教授名医工作室。

此外，2016 年，泰州医院成功承办江苏省产科高峰论坛；2018 年，承办了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围产医学学术年会；2019 年，承办了国家级阴道镜技术规范化培训及 HRA 高级培训班；2020 年，承办了江苏省医师协会围产医学专委会年会暨妊娠期糖尿病规范化管理培训班。泰州医院每年还承办各类产科、妇科、不孕科、儿科的泰州市继续教育项目。

总体来看，泰州医院较为优秀的技术实力和医院运营管理经验，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3、市场储备

泰州医院位于泰州主城区凤城河畔，处于泰州市区中心地段。目前为泰州地区领先的民营医院，在妇儿领域具有较高的美誉度和品牌影响力，在泰州当地有一定的行业地位，奠定了本次募投项目的市场储备。

五、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一）加强募集资金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和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二）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发和建设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公司泰州市妇女儿童医院的二期工程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三）保持和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回报机制

为完善本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有效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并制定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建立了股东回报规划的决策、监督和调整机制。

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和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进一步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使广大投资者共同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成果。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 31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未来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未来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 31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对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 2021-042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5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其中董事汪为民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傅元略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董事会已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鄢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冯晓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监事会主席汪燕女士、监事蔡立先生因事未能列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吴建伟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徐洪胜先生、江建斌先生、姚志强先生因出差未能列席本次会议，均知悉本次会议相关情况。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审批、备案事项取得进展，同意对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修订。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规定的要求，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制定了具体的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5）。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 2021-043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5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汪燕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审批、备案事项取得进展，同意对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修订。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审批、备案事项取得进展，同意对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修订。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规定的要求，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制定了具体的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5）。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1-029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简称“浦发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6,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2021 年 7 月 7 日-2021 年 10 月 8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对此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一、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到期收回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 6,000 万元，收回收益 50.2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7061 期（三层结构）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6,000.00	保底 1.4%、1.95%、2.15%加浮动	20.99 万、29.25 万、32.25 万加浮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收回金额（万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0	3.35%	50.25	否

上述收回本金及收益已归入募集资金账户。

二、继续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增加资金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8 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4,200 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0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3,336.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120.57 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215.4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全部到账，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1】00025 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风险级别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6209 期（三个月网点专属 B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6,000.00	保底 1.4%，浮动利率为 0% 或 1.85% 或 2.05%	低风险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 个月零 1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四）公司对本次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与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6209 期（三个月网点专属 B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向浦发银行申请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6209 期（三个月网点专属 B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代码	1201216209
挂钩标的	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产品期限	3 个月零 1 天
募集期	2021 年 07 月 05 日-2021 年 07 月 06 日
产品成立日	2021 年 7 月 7 日
认购确认日（产品收益起算日）	2021 年 7 月 7 日
产品到期日	2021 年 10 月 8 日
投资兑付日	2021 年 10 月 8 日
认购金额（元）	60,000,000.00
合同日期	2021 年 7 月 5 日

（二）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符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使用条件的要求，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是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相关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用于现金管理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的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期间公司持续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141,278,818.17	1,711,052,178.46
负债总额	388,138,150.24	346,425,341.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3,140,667.93	1,364,626,836.78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1-3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532,574.32	-88,933,084.79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委托理财金额 6,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621,038,953.32 元）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9.66%。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在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法律与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协定存款产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	6,000.00	50.25	20,000.00
合计		26,000.00	6,000.00	50.25	2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28	
最近 12 个月现金管理累积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34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20,0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0	
总现金管理额度				20,000.00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2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的基本情况：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奥股份”）于 2021 年 7 月 5 日收到公司持 5%以上股东唐山锐泽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锐泽投资”）的《股份减持告知函》，锐泽投资拟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锐泽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8,14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4%。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锐泽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3,573,160 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6%。其中：（1）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 7,857,720 股，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2021 年 7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 月 26 日）实施，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2）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 15,715,440 股，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2021 年 7 月 9 日至 2022 年 1 月 8 日）实施，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作为锐泽投资合伙人的董监高每年累计转让股份均不会超过其各自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威奥股份股票总数的 25%。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唐山锐泽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8,146,000	17.34%	IPO 前取得：52,42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权益分派转增股本）：15,726,000 股

锐泽投资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唐山锐泽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不超过：23,573,160 股	不超过：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857,72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5,715,440 股	2021/7/27 ~ 2022/1/26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以及权益分派转增股本	归还出资借款等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锐泽投资作出的股份锁定相关承诺如下：

自威奥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威奥股份股份，也不由威奥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2、锐泽投资作出的持股意向及减持相关承诺如下：

（1）减持数量：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企业转让所持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于本次首发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本次首发上市后因发行人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衍生取得的股份数量（不包括本企业在发行人本次首发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份）的 100%。

（2）减持价格：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3）减持方式：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本企业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锐泽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综合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性经营等产生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锐泽投资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浙文互联　　公告编号：临 2021-070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百孚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百孚思”）
  北京派瑞威行互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瑞威行”）
- 本次担保金额：9,70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